附件 2

2019 年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领条件和分配原则

根据《农产品进口关税配额管理暂行办法》(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03 年第 4 号),现将 2019 年棉花进口关税配额数量、申领条件和分配原则公布如下:

一、配额数量

2019年棉花进口关税配额量为89.4万吨,其中国营贸易比例为33%。

二、申领条件

2019 年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者基本条件为: 2018 年 10 月 1 日前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2017 年以来在海关等方面无 违法违规记录;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受惩黑名单; 没有违反《农 产品进口关税配额管理暂行办法》的行为。

在具备上述条件的前提下,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者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国营贸易企业;
- 2、纺纱设备(自有)5万锭及以上的棉纺企业。

三、申请时间

2019年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至30日。

申请者可到国家发展改革委授权机构领取,或从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www.ndrc.gov.cn)下载《2019年棉花进口关税配

额申请表》,并如实填写。

国家发展改革委各授权机构负责受理属地范围内的企业申请,并于2018年11月30日前将企业申请表转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时抄报商务部。

企业申报有关信息将在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上公示,公示期内接受举报,经确认申请材料不属实的,取消被举报申请者申请资格。

四、分配原则

上述棉花进口关税配额将根据申请者的实际生产经营能力(包括历史生产加工、进口实绩、经营情况等)和其他相关商业标准进行分配。

五、其他要求

- (一)申请者对其提交申请材料和信息的真实性承担主体责任,不得有任何隐瞒或提供虚假信息。
- (二)申请者通过使用获得的棉花进口关税配额进口的货物由本企业加工经营,不得转卖。
- (三)获得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的企业要积极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及其授权机构组织开展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使用情况监督检查,及时如实提供检查所需资料数据。

六、罚则

对虚假申报或拒不履行承诺的申请者,有关部门将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适时采取相应惩戒措施。对虚假填报申请表、伪造有关资料骗取棉花进口关税配额、以及未按规定开展进口业务的,将收缴其配额证,并依规限制其今后申请棉花进口关税配额。对伪

造、变造或者买卖《农产品进口关税配额证》的,将依照有关法律规定追究其刑事责任。

附表: 2019 年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表

附表

2019 年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表

申请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注册地址:						
企业性质:□国有 □股份制 □民营 □外商投资					联系电话:	
注册资本 (万元):		□2017 年纳税额(万元):		□2017年资产负债率:		
配额申请数量(不区分贸易方式,单位:吨):						
□2018年有棉花一般贸易进口 实绩者		□2018 年有棉花加工贸易进口 实绩者		│ │ □2018 年无棉花並	性口实绩者	
2018 年 企业营 情况	纺纱能力:	万锭		年棉花用	里:	吨
	其中, 环锭纺:	万锭		其中,进口棉用量:		吨
	转杯纺:	头		年纱线产量: 吨		吨
	喷气涡流纺:	头		其中,棉纱产量:		吨
					# 纯棉纱产量:	吨
2018 年棉花进口配额分配量(吨):						
其中, 关税配额分配量(吨):			滑准税配额分配量(吨):			
备注:						
本企业已阅知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8 年第 12 号《公告》相关内容,郑重承诺:保证本企业符合						
国家规定的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领条件,保证本申请表所填写的内容真实有效、有据可查,没有						
任何隐瞒或虚假信息。获得棉花进口关税配额后,保证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						
定开展进口业务。如有违反本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和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相应惩戒。 						
申请企业(盖章) 企业法					、(签字):	

填表说明:

- 1.企业名称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必须一一对应, 一码一申请。
- 2. "纺纱能力"指生产细纱的能力,本表为折环锭纺产能,须填报本企业自有设备且 2018 年 10 月 已投产使用的实际纺纱能力。转杯纺和喷气涡流纺分别按每头 10 锭和 20 锭折算为环锭纺纱锭数。
- 3.本表棉纱指以棉花为原料之一加工的纱线,纯棉纱指含棉量为100%的棉纱线。"2018年企业生产经营情况"中,棉花用量、纱线产量等填报2018年前三季度数据。
- 4.企业须保存与上述填报数据相一致的采购、销售发票和出入库凭证等证明材料备查。检查时,如 无法完整提供,将视为虚假填报。